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az895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530685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語文競賽實施計畫（修訂版）1份（43328614\_1153068526\_1\_ATTACHMENT1.odt）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臺北市115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5月19日北市教終字第1153063851號函及115年5月21日北市教國字第1153065183號函（計達）續辦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修正說明如下：

- （一）國小競賽項目複賽階段說明及承辦學校。
- （二）硬筆書法競賽範圍內容。
- （三）補列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演說項目競賽時限。

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（修訂版）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麗山高中 1150527



\*NIAA1156005208\*

公文文號：1156005208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臺北市115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麗山高中 麗山高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人鶴 送陳/會 115/05/27 16:48:50  
奉核後以電子郵件方式轉知國文科老師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麗山高中 麗山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廖悅淑 決行 115/06/01 09:27:05  
如擬



葉

訂

線